

政府委任香港管弦协会有限公司监察委员会成员

* * * * *

民政事务局局长已委任及再度委任以下人士为香港管弦协会有限公司监察委员会成员，任期由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一日开始，为期两年：

张王幼伦（再度委任）

林焕光（新委任）

刘靖之教授（新委任）

洗雅恩（新委任）

黄锦山（新委任）

卫嘉仁（新委任）

完

2 0 0 8 年 1 0 月 3 0 日（星期四）